

异人傲世录 10

Y I R E N A O S H I L U

帝国诡流

王者之怒，专断生杀予夺
公道之反，迫争清浊恩怨

明寐◎著



异人傲世录

10

帝国诡流

明寐◎著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帝国诡流 / 明寐著. —北京: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5.8

(异人傲世录: 10)

ISBN 7-5043-4693-4

I. 帝... II. 明... III. 儿童文学—科学幻想小说
—中国—当代 IV. 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70354 号

异人傲世录 10 —— 帝国诡流

作 者: 明 寐

绘 图: 欧 式

责任编辑: 余 文

封面设计: 80 零 · 小贾

责任校对: 书林瀚海

监 印: 赵 宁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电 话: 86093580 86093583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二条 9 号 (邮政编码 100045)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170 千字

印 张: 12.5

彩 插: 8

印 次: 2005 年 8 月第 1 版 200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43-4693-4/I·617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G U S H I R E N W U J I E S H A O

奇幻人物介绍

科恩·凯达 前世生存于地球时名为卫毅，在被上司出卖后死去。灵魂在宇宙漂泊时遇到一强大神秘的生灵，在此生灵的协助下，于陌生地域重生，展开新的生命历程，追寻前世失去的一切。因为前世后世的多种经历，使得他具有多重人格而迷失自我，但最终在众人帮助下成为傲世异人。

棉花糖 卫毅的灵魂漂泊宇宙时遇到的神秘生灵。棉花糖是卫毅对她的戏称。在她对卫毅看似玩笑的安排中，似乎还隐藏着什么。

菲琳·罗娜 人族，科恩众多妻子中地位最高的一位。性格平和坚强，做事细致严密，天生丽质，仪态高雅。可以独撑危局，是科恩后宫之首。

凯丽·罗娜 人族，菲琳的双胞胎妹妹，科恩的妻子。性格爽直，极有魄力。

温丝丽 精灵族，精灵族族长的女儿。幼时被科恩所救，后成为科恩的妻子，性格谦和温柔，魔法极为精湛。

葳莎·唐 吸血族，吸血族头领的小女儿，科恩的朋友。性格活泼，古灵精怪。虽然叫科恩哥哥，但心里似乎另有想法。

海尔特 人族，科恩的儿时玩伴。后成为科恩麾下最令人闻风丧胆的将军，性格坚毅，头脑冷静，极具攻击性。

莫亚 人族，科恩的儿时玩伴。后成为与海尔特齐名的将军，性格极其沉稳。

玛法 人族，科恩的儿时玩伴。后成为科恩的总联络官，其手下遍布整个大陆，



YIREN AOSHILI

奇幻人物介绍

几乎无孔不入。

杰 克 人族，科恩的儿时玩伴。后成为科恩麾下的大法官，对科恩的霸业帮助很大。

瓦 地 矮人族，矮人族头领之子，科恩的朋友兼坚定的支持者。

文 翼人族，翼人族头领之子，科恩的朋友兼坚定的支持者。

莫加迪 沙人族，沙人族头领之子，科恩的朋友兼坚定的支持者。

维素·凯达 人族，贵族，科恩的父亲，斯比亚帝国国相。

威 伯 人族，暗月总督维素的好友，大魔法师。

凯瑟翎·海格 人族，科恩的母亲。是科恩最尊敬的人之一。

鲁 曼 人族，原斯比亚帝国的左相，光明神殿下派驻斯比亚帝国的官员。趁着神魔大战结束的时机发动叛乱。

菲谢特·夏麦 人族，原斯比亚帝国的法定皇权继承人。温和文雅、学识渊博，在极偶然的情况下成为科恩最知心的朋友。科恩甚至为了他，不惜起兵造反，与整个大陆为敌。

百 合 人族，女性。被科恩救出，成为科恩的贴身侍女。

阿 布 幻兽，雄性。吸取科恩的心灵力量而获得成长，具有和主人用意念交流的能力，尚未休眠进化，具体能力不详，现阶段还是单纯的宠物。

迪尔·默林 人族，女性，贵族后代。原本住在里瓦帝国，后因家族衰败来到

万普经商。性格刚烈，明白事理，是个女强人，现在已成为科恩的第四夫人。

红衣法师 人族，光明神殿最高级别的法师。共有3位，分别是左祭、右祭和总祭，共同管理所有的光明神殿和法师。

丽瑞塔·克纳赫 光明神族，光明神王的大女儿。在科恩看来，这位神族女性无时无刻不在变化，极难把握她的心态。

夏洛特·克纳赫 光明神族，光明神王的小女儿。和姐姐不一样，她对人对事都很冷漠。

达威德 光明神族，光明神王座下5大神官之一，战神。

卡罗斯 人族。帝国总参谋官。

温特哈尔·雷尼 人族，女性，里瓦帝国的女将军。行事神秘，有用盔甲隐藏性别的癖好。

岩 石 半兽人族，男性，科恩的坚定拥护者。现任科恩的近卫队长。

斯维斯·赫本 人族，男性，魔属联盟布卢克帝国皇族成员。因为拥有俊美的面孔与温文的举止而得到了“奥黛丽·赫本”的别称，是魔属联盟内无数男性爱慕的对象。虽与科恩素未谋面，但已经成为科恩的宿敌。

黛 纳 精灵族，科恩亲卫弓箭队队长。

艾 妮·伊萨伯安特 魔族小公主。虽然身为永生的魔族，但性格天真，十分爱玩。

芙莉格·伊萨伯安特 魔族长公主。掌控魔殿，算得上位高权重。惟一让她



奇幻人物介绍

头疼的就是小妹。除了小妹，死对头神族长公主也是她的一块心病。

利 普 人族，男性。原是魔属国周游求生的小人物，现已经成为斯比亚帝国的外交大臣。

白 影 龙族，女性。由于种族的关系，天性有些孤傲。本来过着逍遥自在的日子，结果被科恩拖下水，不得不成为一个侍女。

琴 伦 人族，坦妮的妹妹，自小被姐姐送入魔殿生活。她在魔殿过的是生不如死的日子，后被科恩解救出来封为斯比亚帝国公主。

乌 鸦 人族，顶尖杀手，身世成谜。为人冷傲自负，与孤独为伴，一副对任何事都等闲视之的样子。



目录

1 第一章 公爵游历

辽阔的平原上，一条奔腾的河流蜿蜒穿过，大河两岸全是茂密的红树林，近一点的地方则是灌木、野花、芦苇，还有各种各样的动物……这种种野趣都不是在国都福克斯堡所能够看到的。路边，一群光着屁股的小孩子在追着马车跑——他们的皮肤被阳光晒得黑黑的，手里挥舞着不知从哪里摘来的树枝，嘴里还在兴奋地大喊大叫……

19 第二章 琴伦公主

一队军备整齐的骑士护着一辆轻便马车行进在原野中，马上的骑士精神抖擞，一身纯黑色的罩衣在微风中发出阵阵激荡声，左臂上一块银白色臂章闪闪生辉，奔驰之中，头盔上的红色羽缨如同火焰般摇曳不止——这正是专职保护皇帝的皇家近卫队……

37 第三章 王者之怒

根据消息灵通的人透露，这次有3个行省总督、6个副部级职务、近十所军事学院院长、17个行省驻军指挥官、30多个军团指挥官等等空缺要在军队体系中挑选，最主要的是还有数十个将军军衔正虚位以待！对贵族军官来说，这些职位和头衔是很诱人的……

54 第四章 花园会议

不大一会儿，皇帝陛下抱着琴伦公主出现在湖边，还有几位皇妃也来了。他们顺着堤岸慢慢地走了过来。皇帝陛下脸上是一副悠然自得的表情，皇妃们也都个个面带微笑，看不出有什么异状……

72 第五章 好戏连连

皇帝陛下当然不会无缘无故地请人吃饭，谋划好一切的贵族方又有些不安——他们派出的人又开始到处乱窜，想打听到皇帝的意图。但这次的事实不好打听，想想也是，皇帝陛下要请谁吃饭是皇帝陛下自己的事，如果有人表示出过多的关心，那就会遭到怀疑了……



100 第六章 流氓皇帝

神魔大战及讨逆战争结束之后，在大家的印象里，科恩的军队已经成为神属联盟里最精锐的一支部队。整个联盟里没有任何一个国家愿意与这样强悍的战斗为敌，就是以军力强盛著称于世的坦西帝国也极力想保持和斯比亚帝国的平稳关系。因为每个帝国都安排有情报系统潜伏在斯比亚，通过这连场的战争，大家都知道了科恩·凯达其实是个疯子——他敢用15万人去进攻30万人，更为疯狂的是他居然赢了……谁也不准这个疯子被激怒之后会有什么行为！

117 第七章 刺客现身

眼见十来枝弩箭临身，刺客却不让不避。他震裂了身上的水靠，柔软的毛皮水片向四方激飞，与疾飞而至的弩箭相击——那连片的响声就如同石头与金属的碰撞；而刺客的身体却已经成功地穿过箭幕，继续追向他的目标——科恩！

134 第八章 宣誓登基

这是一个普通的清晨。窗外，淡淡的残雾已经稀薄，皮肤能感觉到湿冷的气流正缓缓掠过。一抹淡淡的阳光穿越了残雾，投进小花园里。夜里蜷起的花蕾在悄悄地舒展着花瓣，花草叶片上那逐渐成型的一颗颗晶莹的露水，正折射出这抹金黄光线的璀璨……

151 第九章 阅兵大典

旗帜上的军团名称也在发生变化。苍穹军团、夜鹰军团、奔狼军团、血色军团、千涛军团、磐石军团……这些军团的名字听来就不是一般的鱼腩部队，应该是特别授予的称号。他们才刚刚走过，后面的影驰军团、烈炎军团、凌风军团又走了过来……

172 第十章 暗流处处

如果皇帝陛下大手一挥，把这件事直接交给大法官处理，那不管维纶总督有多厉害都肯定玩完。不说贵族方面恨维纶总督入骨，不说其他人会落井下石，就那位年轻的大法官单凭花花肠子就能把维纶总督给收拾了——这位大法官的名气，特别是他审案的手段，早就传遍了斯比亚帝国全境……





Y I R E N A O S H I L U

第一章 公爵游历

魔属联盟，布卢克帝国，日落平原。

一队马车行进在商路上，护卫神态威武，马车装饰豪华；在夏日艳阳映照下，队列正中马车车厢上的贵族徽记闪闪发光——那是布卢克帝国皇族的标记。

拉起车窗上的流苏帘子，斯维斯·赫本开始打量起窗外的景色来。

辽阔的平原上，一条奔腾的河流蜿蜒穿过，大河两岸全是茂密的红树林；近一点的地方则是灌木、野花、芦苇，还有各种各样的动物……这种种野趣都不是在国都福克斯堡所能够看到的。

路边，一群光着屁股的小孩子在追着马车跑——他们的皮肤被阳光晒得黑黑的，手里挥舞着不知从哪里摘来的树枝，嘴里还在兴奋地大喊大叫。

“这儿不是福克斯堡，不要驱赶他们，”斯维斯·赫本告诉自己的护卫队长，“给他们些糖果。”



“是，大人。”护卫首领点头回答，“外面阳光猛烈，请大人小心。”

“这有什么好小心的？阳光也是魔王的恩惠。”斯维斯·赫本少有地哈哈大笑。他解去外套，顺手就打开车门，站到车夫身后。

护卫首领笑着，没有阻止公爵的行为，只是更加小心路边的安全警戒。

出了福克斯堡，出了乌烟瘴气的贵族圈子，斯维斯·赫本的心情明显地好转。他抄起双手，开始感受着夏日的真切；如果有可能，他还想让自己的皮肤被晒得更黑一点。不去介意阳光，不去介意礼仪，不去介意身边一切——现在的斯维斯·赫本心情是如此放松。

“快看啊！那个阿姨好漂亮哦！”路边的孩子们叫嚷着，“好美哦！像新娘一样！”

斯维斯·赫本低头、沉默，然后钻进车厢。

“吉伦特子爵的封地快到了吗？”很久之后，斯维斯·赫本才开口问身边的侍女，“还有多长时间才能到？”

“回禀公子，我们现在正走在吉伦特子爵的封地上。”乖巧的侍女为他送上红酒，“再过一会儿，最后一次跨越河流之后，我们就能看到吉伦特子爵的府邸了。”

“那就没多久了吧！”斯维斯·赫本拿起外套，慢慢地穿上，“关于我们提前游历，你有写信告诉我母亲吗？”

“没有公子的吩咐，奴婢不敢私自写信。”

“别说得这么严重，你写信告诉我母亲好了。”斯维斯·赫本看着窗外，轻声说，“母亲让你陪我游历，正是这个意思吧？”

“公子……”侍女脸上露出为难的表情。

“我的记性不错，记得平时没见过你，而你的气质修养也不像是一个侍女。”斯维斯·赫本微微一笑，“您到底是哪家的千金小姐？为什么要自甘以侍女的身份来我身边？”

“我……我……”斯维斯·赫本的微笑带有致命的诱惑力，那个女孩彻底迷失在这笑容里，呼吸变得急促起来——她用手按住胸口，



眼光一刻也舍不得离开赫本的脸，好半天开不了口。

斯维斯·赫本回望着她：“回答我好吗？您应该知道，我不能接受一个身份不明的人待在我身边。”

“我……如果我说了的话，您会赶我走的……”

“可如果您不说，我更有理由赶您走。”斯维斯·赫本手托起下巴，很理智地分析眼前的形势，“不知道您怎么看，但对于我来说，我更愿意坦诚地对待别人。换句话说，我不喜欢——或者说我憎恨别人用谎言欺骗我！”

“我没有欺骗您。”

“不说实话，就是欺骗。”斯维斯·赫本的温柔眼神中透露出坚决，“您到底是哪家的千金——您还想让我问第三次吗？”

“我……我是……”女孩咬了咬下唇，“我叫爱丽·弗兰，是弗兰伯爵的女儿。”

“原来是弗兰伯爵的女儿……皇帝陛下的教女？”这一惊可不小，斯维斯·赫本一口红酒噎在喉头，“小姐，请您原谅我的失礼。”

弗兰伯爵是布卢克帝国一位重臣，地位相当显赫，跟斯维斯·赫本的伯父及帝国皇帝的关系都很好。因为他人并不在福克斯堡，所以斯维斯·赫本还没有亲眼见到过他。从听到的种种议论来看，这位弗兰伯爵应该是个很有魄力的贵族。

“您其实不用这么在意我的身份，这些都是我自己愿意的。”爱丽小姐急切地说，“您不必有负担，游历一结束我就回家去；如果您讨厌我的话，我一到驿站就下车。”

“我还没那么恶劣吧？把一位美丽的小姐抛在路边？给我点时间考虑。”斯维斯·赫本摇摇头，“这件事是谁一手策划的呢？您的父亲？皇帝陛下？还是我的母亲？”

“是……他们3位一起决定的。”爱丽小姐低垂着眉头，用小得不能再小的声音说，“要我……要我陪同您一起游历，并照顾您的起居……对不起，我曾经躲在皇宫的廊柱后偷看过您，所以皇帝陛下



提起这件事的时候，我没有反对……”

听到爱丽小姐的回答，斯维斯·赫本不由在心里苦笑，这几个人无论哪个自己都得罪不起，更别说眼前这个楚楚可怜的美丽小姐了——平心而论，她已经比一般的贵族女子好太多了；正是因为爱丽小姐的出色，自己才会怀疑到她的身份。

看着急得都快哭出来的爱丽小姐，斯维斯·赫本觉得自己很倒霉——每次都是这样，自己明明是最无辜的，可结果还是得为他人的行为承担责任。

“既然事情都这样了，那么我们就学着面对吧！让我想一想……”斯维斯·赫本打起精神，把自己的想法全盘托出，“贵族小姐毕竟是贵族小姐，我们要无愧于家族名誉和信仰，所以您不能再以侍女的身份留在我身边。”

“是的，阁下。”爱丽小姐的眼泪顺着白净的脸颊流了下来，哽咽着回答，“我为自己的鲁莽向阁下道歉。”

爱丽小姐的脸在发烫，心里也很憋闷——对她来说，被人拒绝，特别是被心仪的人拒绝，是一种难以接受的屈辱。

“您别多心，我还有一个邀请在后面呢！”斯维斯·赫本当然知道爱丽小姐的心里不好受，但他却不介意开个恶劣的小玩笑，“您知道，我是一个被联军扫地出门的过气军人，当然会有些不好的习惯——那么，您愿意和这样的我结伴游历一段时间吗？我们以普通朋友的身份轻松地感受联盟的美景和风土人情？”

“这个……是什么意思呢？”对斯维斯·赫本的突然转变，爱丽小姐有些不适应。

“就是说，我和你是普通的朋友，我们一起出发、游历，不以任何目标为结交的条件。”斯维斯·赫本慢条斯理地解释着，“您会得到自己的房间和侍女，还有贵族应有的其他待遇……我们是朋友，就是这么简单。”

“那，我们怎么跟别人介绍呢？”爱丽小姐怯生生地问。



“我应该比您大那么一点点吧？”斯维斯·赫本笑着说，“就说您是我妹妹。”

“这样可以吗？”

“当然可以，就这样决定吧！”斯维斯·赫本庆幸自己又完美地解决了一件事，“我很荣幸能和您一起游历。当然，如果您不干涉我的决定，我将十分感激。”

“那也是我的荣幸，谢谢阁下的大度。”爱丽小姐感激地说，“请让我继续为您安排起居好吗？”

对爱丽小姐的坚持，斯维斯·赫本也无法拒绝，只能无奈地回答：“如果是以朋友的身份，我会接受。”

“谢谢！”说话时，马车已经到了河边，爱丽小姐向外看了几眼，“陪我下车去看看好吗？”

斯维斯·赫本点点头，和爱丽小姐一起走下马车。

这是一个渡口，渡船不大，一次只能过一辆马车；待运的车辆一字排开，护卫们正分出一部分人先过河。

斯维斯·赫本陪着爱丽小姐在河边漫步。在双方的朋友关系确定之后，两个人都放松下来。爱丽小姐牵着裙边蹲下，一边在清凉的河水里漂洗手绢，一边找话题询问斯维斯·赫本。斯维斯·赫本抱着手，看着她白里透红的脸，有一句没一句地回答着。

“知道吗？”当爱丽小姐问到他还为什么还不打算娶妻的时候，斯维斯·赫本一本正经地说，“日落原的河水里有一种小鱼，它们只有面包屑那么大，会沾在人的手上从皮肤进入身体里，然后吸人的鲜血……”

“啊——”爱丽小姐一脸惊慌地站起来，仔细看着自己的双手，早已忘记自己的提问。

“骗您的。”斯维斯·赫本微笑着拣起手绢递给她，“果然被骗了呢！您的反应真是可爱。”

爱丽小姐哭笑不得，正想用自己拿手的手段还以颜色，路边却



传来了一阵争吵声。两人对看一眼，举步走向路边，站到护卫身后。

一个体形娇小的黑衣人骑着一匹战马，正和斯维斯·赫本的护卫对峙。那匹战马极为神骏，马上的骑士打扮利落，脸上蒙着一袭黑色面巾，腰上还挂着长刀，一副很不好惹的样子，只有露在外面的眉眼说明她是个女性。

如果这是一般的平民武士，护卫们应该可以轻松打发；可奇怪的是，一面本应佩戴在胸前的贵族徽记现在却挂在这位女士腰上；那上面用来装饰的丝带式样、颜色都按特殊规定安排得中规中矩，显然不是偷来或者抢来的……

“小姐，我已经告诉您了。”押后的护卫常跟斯维斯·赫本走南闯北，见过些世面，正手按刀柄不愠不火地跟这位女士交涉，“请您稍微等一下，我们马上就好。”

“废什么话，赶紧给我让开！”黑衣女子玩弄着手上的马鞭，根本没把这个强壮的护卫放在眼里，“你们有上百匹马，还有十来辆车，本小姐要等到日落去了！”

这样恶劣的语言从她嘴里说出来竟然相当好听——公平地说，如果她的脾气不是这么坏，那么她的声音一定会更加悦耳。

“我们先来的，应该我们先过。”护卫压制着自己的脾气，“这个道理人人都应该明白。”

“哦？你是在说我不懂规矩？那又怎么样？你还打算教训我吗？”黑衣女子哈哈一笑，一身的匪气，把后面的两位看了个傻眼。

“我没有这个意思，如果我的话让小姐您不快，我会道歉。”

“道歉？你这不知天高地厚的笨蛋，竟敢指责贵族！”黑衣女子冷哼一声，“过来，我们以武士的方式来一决胜负！”

“小姐，我想提醒您，我也属于贵族。”

“看你的徽记那么小，就算是贵族也是小贵族，不怎么样！”黑衣女子已经下了马，“看我的徽记，大过你10倍不止。我说打就打，你是不是男人啊？”



“小姐，您那个是正式徽记，我这个是便携徽记，贵族徽记不能这样分高低……”护卫哭笑不得地解释，遇到这样刁蛮的小姐，任谁都会头疼吧！

“怎么？要打起来了么？”爱丽小姐惊慌地看着斯维斯·赫本，“这位小姐也是贵族啊……我去劝劝好吗？”

“您确定您能劝住？”斯维斯·赫本不置可否地回答。

“游历嘛！总要经历一些特别的事。”爱丽小姐微红着脸回答，“再说，有您在，我也不担心……”

“好的，我会在你身后。”斯维斯·赫本自信眼前还出不了什么大事，“这名护卫是右手刀，你要站在护卫的左边，记住哦！”

爱丽小姐点点头，鼓起勇气走了上去。

“这位小姐，日安。”爱丽小姐脆生生的声音插进了争吵中，“请停止争吵，听我说好吗？”

“啊……好漂亮的一位小姐！”黑衣女子眼睛一亮，靠上一步大叫，“纤纤身影悠然出现眼帘，您从哪里来？为何要显现在小生的梦中？”

虽然明知对方是年轻女性，可这样怪异的话还是让爱丽小姐当场闹个大红脸，后面的斯维斯·赫本却在心里暗笑。这样的说话方式是不久前才在国都福克斯堡贵族女子中流行起来的，是由贵族女子专门用来调笑闺中好友的。

“大家……不要吵，”爱丽小姐坚持把自己的话说完，“好好商量不行吗？”

“成啊！小姐的话，小生当然会听……不过，”黑衣女子又靠前了一步，“我可以知道小姐的芳名吗？家住哪里？家中还有什么亲人——以甜蜜的婚姻为目的，我们开始交往吧！”

“我、我……”爱丽小姐微张着嘴，已经不知该怎么应付了，她对这样的事件显然不能适应。

“小姐您不用慌张，小生我可是会很温柔地对待您。”黑衣女子



已经抱起手来一阵坏笑，“反正四下无人，您不如就从了我吧……”

就算是女性，可对陌生人说这样的话已经属于过分。斯维斯·赫本不能再保持沉默，他走到爱丽小姐的身后，先静静地看着黑衣女子，给她一个心理上的威慑。

“你们……”黑衣女子移动着眼光，“什么关系？”

爱丽小姐回头看了一眼赫本：“我……我是他妹妹。”

“哈哈哈哈——”黑衣女眼中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狡黠，突然仰头夸张地大笑起来，“今天真是好运气……哈哈哈哈！”

其他人都有点不明白，这算什么好运气？

“不错，真是不错，我的斗志开始澎湃，我的热情已经燃烧。”黑衣女子摇晃着拳头，大声地宣布，“两个大美人，我要大小通吃！”

斯维斯·赫本低头叹气，爱丽小姐目瞪口呆。

“不过，您姐姐喜欢穿男装，这倒是个麻烦事，一点都没有淑女风范。”黑衣女子随后大度地摆摆手，“算了，小生的心胸是很开阔的，我会给你姐姐时间改正的。”

似乎她没有注意到，此时此地是谁更没有淑女风范。

“可能会让你失望，我不能让你吃。”斯维斯·赫本站到爱丽小姐身前，淡淡地说，“至于我妹妹嘛！我也会替她拒绝你的求婚。”

“为什么要拒绝小生呢？小生我可是光荣的武士！”黑衣女子还在演戏，“同时要两姐妹不行的话，单娶一个也可以啊！”

“不论你的眼睛是不是有问题，我都是一名男子；而如果你想娶我妹妹的话，肯定也是不行的。”斯维斯·赫本捋了捋金黄色的长发，“这原因也很简单，作为一个男性，你有身体上的缺陷。”

“你这个粗鲁的人！”黑衣女子猛地后跳，“唰”的一声抽出腰间的长刀，刀尖在空中拉出一道漂亮的圆弧。

黑衣女子的语气已经变得冷峻：“以贵族武士的名义，我向你挑战，不敢应战的人是爬爬狗！”

“本人从不与无名之辈交手。”斯维斯·赫本照旧以淡泊的口气

